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0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9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8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召集人已在会议上作出说明。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军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应由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1年10月19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15.00元/股，向6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17,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该项决议关联董事林格先生、林君辉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1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9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8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召集人在会议上作出说明。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永成先生召集并主持，应由出席会议监事4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4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后，监事会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后，监事会认为：

公司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有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0月19日，并同意以15.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6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17,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2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1年10月19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117,000万股，约占目前股本总额8,360.00万股的1.40%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0月19日，以15.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62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17,00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和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10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公司独立董事曹其华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股东大会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1年10月30日至2021年10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27）。

4.2021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10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29）。

6.2021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因此，董事会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和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授予条件，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施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 ①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②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独立董事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1）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0月19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日的有关规定。

（2）未发现公司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确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

（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骨干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金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确定为2021年10月19日，同意以15.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6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共计117,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3. 监事会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1）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有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0月19日，并同意以15.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6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17,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1年10月19日

2.首次授予数量：117,000万股，约占目前股本总额8,360.00万股的1.40%

3.首次授予人数：62人

4.首次授予价格：15.0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进行激励：

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0日；

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价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归属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额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在满足归属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统一办理完毕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在上述约定期间因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延迟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按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处理。

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林格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00	3.42%	0.06%
2	林君辉	中国	董事、财务负责人	6.00	3.42%	0.06%
3	罗辉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38	1.63%	0.03%
4	郑龙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46	2.36%	0.04%
5	周成斌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66	1.76%	0.03%
6	邱亚坤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00	1.37%	0.02%
小计				20.38	13.96%	0.24%

二、其他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激励对象中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6人外：

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21-048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理财的审批情况

1.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审批情况

经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或者固定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在20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获审议本议案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所购理财产品，单笔最长期限不超过1年。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2日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审批情况

经公司2021年6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21年6月11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与期限范围内募集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18日和2021年6月15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产品期限	关联关系	资金来源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结构性存款	46,000.00	保本型固定	2021年07月16日	三个月	无	募集资金
2	新嘉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协定存款	46,430.62	保本型固定	2021年10月14日	6天	无	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8

青島高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減持股份數量過半暨減持進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德望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曾用名：江苏盐城德望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望达”）持有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8,26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1068%。该等股份为德望达公司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披露了《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德望达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265,400股，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2,265,400股，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的6个月内，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1,618,51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2,265,400股，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96个月内实施，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3,237,02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2%。

公司于2021年9月2日收到德望达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以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21年9月2日，德望达合计持股比例已低于5%，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于2021年9月3日披露了《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2021年10月19日，公司收到德望达出具的《股份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10月19日，德望达合计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其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109,6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739%，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数量
上海德望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8,265,400	5.1068%	180万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主体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数量
上海德望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8,265,400	5.1068%	180万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主体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数量
上海德望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8,265,400	5.1068%	180万股

</